

证券代码：600598

证券简称：北大荒

公告编号：2019-049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19年8月24日在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263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及议案事项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史晓丹先生主持。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2019年半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二、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颁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号）、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——非货币性资产交换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8号）、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——债务重组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9号）的具体要求，对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变更，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